

# 中共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

浙育英职〔2017〕77号

---

## 中共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评选第五届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的通知

各党总支部，各分院：

为进一步推进学院“立德树人”的中心工作，激励学院教师有效落实“关爱、引导、转化、激活”的学院育人工作方针，不断提高学院教育教学质量，根据学院2017年党政工作要点安排，学院决定组织开展第五届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评选时间

2017年5月24日—6月22日

### 二、参评对象及条件

2014年9月前入职学院的在册在岗教师。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爱岗敬业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
(二) 尊重和关爱学生，教书育人，对学生有效开展学业和人生等方面的指导与帮助；

(三) 教育教学效果好，学生满意度高。专任教师近两年至少有一学期学生评教位列学院前 30%；辅导员所带班级近两年至少获得过一次优秀班级。

(四) 遵守教学纪律和工作纪律，无教学事故。

### **三、组织机构**

整体评选工作由学院工会牵头，学院团委、教务处、学生处共同参与；分院层面的评选，由分院党总支部按照评选要求，组织实施，分院予以协助。

评选活动组织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主任：张中新

副主任：田翔 王贤军 姜蕾 谢剑峰 赵瑞晔

罗振华 邬佳 石宇钦

### **四、评选方法和步骤**

#### **(一) 班级推荐候选人**

根据评选标准，以 2015 级、2016 级每个班级为单位，组织学生于 2016—2017 学年（上学期和本学期）给本班任课或任班主任的所有符合评选条件的教师、辅导员进行无记名投票，每个学生推选一名，然后班级统计出得票最高者为被推荐人，并填写好《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班级推荐表》（见“附件 1”），于 6 月 9 日前发送电子版给学院团委石宇钦老师。

#### **(二) 分院确定候选人**

各分院组织本分院学生代表（每个班均应有代表）对各班级

推荐的人选进行无记名投票,依据得分高低,根据所分配名额(民航、商贸、信息分院各推荐4人,经管、设计分院各3人)确定分院的候选人,并于6月16日前将《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分院推荐表》(见“附件2”)报给学院工会诸葛婷老师。

### **(三) 候选人事迹宣传**

学院工会、团委负责,将各分院确定的候选人事迹制作成展板,于6月19日始在教学区内展示3天,进行广泛宣传,让学生熟悉候选人先进事迹,为学院组织全院评选奠定基础。

### **(四) 组织全院评选**

6月22日,由学院团委负责,组织由各分院学生代表组成的至少200名的学生代表,对候选人进行投票评选,最后依据得票数,确定10名“我最喜爱的教师”。其中,专任教师7名,辅导员3名。

### **(五) 公示审批**

在校园网对评选出的10位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进行为期一周的公示后,报党政工联席会审定。

### **(六) 表彰奖励**

在今年教师节庆祝大会上,授予所评选的10位教师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称号,并颁发证书和奖金。

## **五、有关要求**

(一) 教务处、学生处分别将近2年教师评教情况和辅导员所带班级获优秀班级情况于6月5日前发送给分院党总支书记。

(二) 各分院党总支要高度重视,积极宣传,广泛发动,精心组织,同时做好投票数据、活动图片的归档工作;

(三) 请各分院积极配合本单位的推选活动，确保推选活动各环节工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- 附件：1. 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 班级推荐表  
2. 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 分院推荐表

中共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 
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 
2017 年 5 月 23 日

---

抄送：学院党政领导。

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7 年 5 月 23 日印发

---